

东月铁路斋森召村建筑物-拆除工程招标公告



招标项目编号 (NMGRXZY2026-019)

项目所在地: 内蒙古自治区,鄂尔多斯市,伊金霍洛旗

一、招标条件

本东月铁路斋森召村建筑物-拆除工程已由项目审批/核准/备案机关批准,项目资金来源国有资金:148.873598万元,招标人为伊金霍洛旗伊金霍洛镇人民政府。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,招标方式为其他。

二、项目概况和范围

规模: 东月铁路斋森召村建筑物-拆除工程;

范围: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,本次招标为其中的:

施工标段

三、投标人资格要求:

【1】施工标段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:

1.供应商应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。2.资格审查时,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、税收违法黑名单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,相关信用情况通过“信用中国”网站、中国政府采购网等渠道查询。3.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:(如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,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、监狱企业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)。4.(1)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[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](含)以上资质,并在人员、设备、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,且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;(投标文件须附载有二维码资质证书扫描件、安全生产许可证扫描件)(2)[建筑工程二级]建造师,项目经理必须在投标单位注册,同时具备有效的B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(以建造师注册证、执业资格证、B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为准,投标文件中须附扫描件)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的项目经理(提供承诺书,承诺书格式自拟,承诺书须附在投标文件中)。必须在本单位工作,年龄不得超过65周岁,以投标人所属社保机构出具的2025年4月-至今连续6个月及以上(新入职人员要求提供入职至投标截止日前)的社保缴费证明(并加盖缴费证明专用章)或其他能够证明参加社保的有效证明材料为准;退休人员无需提供社保缴费证明,需提供有效的与聘用单位签订的聘用劳动合同及退休证明;(投标文件须附扫描件)。;

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: 否。

四、招标文件获取

获取时间: 从2026-04-30 12:30:00到2026-05-11 17:30:00。

获取方式: 现场获取。

五、投标文件递交

递交截止时间: 2026-05-13 09:00:00。

递交方式: 纸质文件递交,鄂尔多斯市康巴什赫哲大厦10楼1088室(如有变动另行通知)。



六、开标时间及地点

开标时间：2026-05-13 09:00:00。

开标地点：鄂尔多斯市康巴什赫哲大厦10楼1088室(如有变动另行通知)。

七、其他

内蒙古荣鑫泽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，受伊金霍洛旗伊金霍洛镇人民政府的委托，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采购活动服务，凡符合采购公告要求的供应商均可参加本次采购活动，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前来报名参加。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1.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

2.服务期：合同签订后一年

二、获取采购文件时间：2026年04月30日至2026年05月11日，每天上午08:30至12:00，下午14:30至17:30（北京时间,节假日正常休息）

地点：鄂尔多斯市康巴什赫哲大厦10楼1088室

方式：现场获取

获取：凡有意参加的供应商，需提供以下报名材料：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、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原件、营业执照正本或副本原件及复印件和法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（所有复印件加盖公章）。；

公告发布媒介：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(<http://www.cebpubservice.com/>)，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(<https://www.nmgztb.com.cn/>)；

八、监督部门

本项目监督部门为伊金霍洛旗伊金霍洛镇人民政府。

九、联系人

招标人：伊金霍洛旗伊金霍洛镇人民政府

地址：伊金霍洛旗伊金霍洛镇

联系人：刘先生

电话：15047398687

邮件：//

招标代理机构：内蒙古荣鑫泽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地址：/

联系人：武荣

电话：15149706679

邮件：690938340@qq.com



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(项目负责人)： 刘美 (签名)

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 (盖章)

